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北京市海淀区教育装备资产和财务核算中心 的 北京市海淀区第二实验小学橡树校区体育馆装修改造工程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北京市海淀区第二实验小学橡树校区体育馆装修改造工程 ，属于 建筑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北京中润恒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1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519.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75.33 万元[1]，属于 中型企业 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中润恒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6 年 07 月 02 日

[1]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